

中国农业科学院科技管理局

农科科项函〔2018〕10号

关于申报 2018 年度 北京市科学技术奖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《关于 2018 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请你们按照《2018 年度北京市科学技术奖励推荐工作手册》相关要求，做好奖励的组织推荐和材料报送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1. 申报项目须办理科技成果登记，未办理的项目按要求程序在 3 月 15 日前完成登记。
 2. 申报项目须按要求格式在完成单位及完成人所在单位进行 7 天以上公示，公示无异议方可申报。公示结果加盖所章后于 3 月 20 日前报送我局，同时发送成果公示内容电子版。
 3. 申报项目须通过“北京市科技奖励申报推荐系统”填写推荐书，推荐单位选择“中国农业科学院”，于 3 月 23 日前完成填写和提交。
 4. 报奖材料通过北京市奖励办审核后，下载并打印正式
-

推荐书，主件和附件装订成册，一式2份（原件、复印件各一份），科普类项目需附3套科普作品，于4月6日前报送我局。

奖励申报的具体要求和申报工作培训会通知可在北京市奖励办网站（<https://jlb.bjkw.gov.cn/>）查阅。

联系人：雷雨

联系电话：010-82105629

电子邮箱：leiyu@caas.cn

中国农业科学院科技管理局

2018年2月28日

